**桃園市113學年度特教評估人員魏氏五版**

**寒假、暑期、新進三梯次含複訓暨魏氏五版解釋應用分析**

**培訓研習實施計畫**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10月16日桃教特字第1130097972號核定

一、依據：

（一）桃園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支持資源中心113學年度工作實施計畫。

（二）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評估人員分級培訓實施計畫。

（三）桃園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鑑定評估人員總體培訓課程實施計畫。

二、目的：

提供本市國中小特教教師鑑定評量進修機會，培養其施測魏氏五版智力測驗（WISC-V）之能力，提昇其特教評量工具之專業知能，並落實證照制度，以利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工作。。

三、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中學（本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
 支持資源中心，以下稱本市情支中心）

五、協辦單位：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六、研習進行方式：

1. **魏五培訓研習：**

每梯次共分四階段進行，第一階段連續兩個整天課程；第二階段請於規定時限內施測完一名個案（國小四年級以上、未滿16歲、未來無鑑定需求之一般生）並依各梯次繳交時間前將施測記錄本繳回中心；第三階段均為半天，進行施測個案問題及常見錯誤釐清檢討；第四階段為一對一實作評量及筆試測驗，依安排實作評量時間到場進行測驗。

1. **魏五解釋應用分析研習：**

由陳心怡教授進行魏五相關分析頁因數指數講解及各項分測驗的差異比較解釋，參加教師可選擇至龍岡國中或是桃園特殊教育學校場地實體研習。

七、研習時間：

* 1. **魏五培訓研習：**
		1. 第一梯次（寒假）：114年2月6日（星期四）、2月7日（星期五）、3月14日（星期五）上午、3月15日（星期六），共4天（含自行施測個案及檢核施測記錄本），合計24小時。
		2. 第二梯次（暑假）：114年7月21日（星期一）、7月22日（星期二）、8月22日（星期五）上午、8月24日（星期日），共4天（含自行施測個案及檢核施測記錄本），合計24小時。
		3. 第三梯次（暑假）：114年8月7日（星期四）、8月8日（星期五）、9月5日（星期五）上午、9月6日（星期六），共4天（含自行施測個案及檢核施測記錄本），合計24小時。
		4. 複訓時間：第一梯次於114年3月30日（星期日）進行複訓；第二梯次於114年9月7日（星期日）進行複訓；第三梯次於114年9月13日（星期六）進行複訓。
	2. **魏五解釋應用分析研習：**114年5月14日（三）9：00-16：10。

八、研習地點：

* 1. **魏五培訓研習：**

龍岡國中（本市情支中心）專科大樓五樓多元教室（地址：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147號）

* 1. **魏五解釋應用分析研習：**
	2. 龍岡國中（本市情支中心）專科大樓五樓多元教室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147號）
	3. 桃園特殊教育學校一樓視聽教室（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德壽街10 號）

九、講師及助理講師：陳心怡教授培訓之魏氏五版講師團隊。

十、研習對象及人數：

1. **魏五培訓研習**： 預計三梯次，每梯次60人（另備取10名），共180人。
	* 1. 第一、二梯次：未經魏氏智力測驗五版培訓之本市特教鑑定評估人員。
		2. 第三梯次：未經魏氏智力測驗五版培訓之本市特教教師（含新進教師）。
		3. 優先順序：
			+ 1. 本市正式特教教師。
				2. 本市國中小學校未設有特殊教育班之輔導室主任或校內具有特教、輔導、心理專長背景之教師。
2. **魏五解釋應用分析研習**：龍岡國中及桃園特殊教育學校兩場地各70人，
 合計140人。

十一、課程表：詳如附件一、二。

十二、報名：

1. 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php）-研習報名-縣市教育局特教研習活動-點選縣市（桃園市）-出現研習列表後點選本研習報名（聯絡人：03-4661231#12 李怡嫻老師，E-mail： 2023tyjsesc1@lkjh.tyc.edu.tw）註：sesc“1”（數字1）/“l”（英文）kjh
2. 報名截止日：
3. 第一梯次：114年2月4日（星期二）17：00。
4. 第二梯次：114年7月18日（星期五）17：00。
5. 第三梯次：114年8月5日（星期二）17：00。

十三、請假：

1. 本研習若於平日辦理，得公假課務派代，無補休，待錄取檢附課表寄至中心信箱（E-mail： 2023tyjsesc1@lkjh.tyc.edu.tw）以辦理公假派代。
2. 若於假日（星期六、星期日）辦理，參與之教師及工作人員，可依簽到/退時間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覈實補休，本研習屬於桃園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鑑定評估人員總體之部定必選課程，得課務排代（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年10月3日桃教特字第1120100278號函辦理），假日研習依簽到退時間覈實補休。
3. 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研習時數24小時（含自行施測個案）。

十四、施測個案繳交作業及實作評量、筆試說明：

1. 繳交作業
2. 第一梯次參與人員需於114年2月19日（星期三）前施測完一名個案（國小四年級以上、未滿16歲、未來無鑑定需求之一般生）並將施測記錄本繳回中心。
3. 第二梯次參與人員需於114年8月1日（星期五）前施測完一名個案（國小四年級以上、未滿16歲、未來無鑑定需求之一般生）並將施測記錄本繳回中心。
4. 第三梯次參與人員需於114年8月22日（星期五）前施測完一名個案（國小四年級以上、未滿16歲、未來無鑑定需求之一般生）並將施測記錄本繳回中心。
5. 實作評量、筆試
6. 第一梯次參與人員於114年3月15日（星期六）依照安排之實作時段進行一對一實作評量及紙筆測驗。
7. 第二梯次參與人員於114年8月24日（星期日）依照安排之實作時段進行一對一實作評量及紙筆測驗。
8. 第三梯次參與人員於114年9月6日（星期六）依照安排之實作時段進行一對一實作評量及紙筆測驗。

備註：通過評量標準且全程參與者，由本市國中特教資源中心核發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研習證明並列冊。通過評量標準者以e-mail通知，需補考者以電話通知。若未通過測驗，可補考一次，倘仍未通過，則需重新參與本培訓研習，補考時間詳見課程表。

十五、注意事項

（一）魏氏兒童智力量表測驗箱可自備或向主辦單位借用。

（二）倘老師有個別需求請致電（4661231#12）或至**line官方帳號**留言。

 ID請搜尋： @055kjbgz 或手機掃描QR code

（三）考量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時間臨時變動，請於活動前務必再次確認報名介面之緊急公告或收信，以了解相關最新訊息，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及修正之。

（四）因響應環境保護，本研習請自備水杯環保餐具，另為維護環境整潔，請落實垃圾分類回收。

（五）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請多共乘或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十六、辦理本項研習績優人員於研習結束後依成效辦理敘獎。

十七、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桃園市113學年度特教評估人員魏氏五版培訓研習**

**寒假、暑期、新進三梯次暨複訓培訓課程表（研習公告）**

✽上課地點：龍岡國中專科大樓五樓多元教室

1. 第一梯次

|  |  |
| --- | --- |
| 日期及時間 | 114/2/6（四）、2/7（五）、3/14（五）上午半天、3/15（六） |
| 研習地點及辦理方式 | 龍岡國中專科大樓五樓多元教室 （實體研習） |
| 開課人數 |  60人 |
| 日期 | 2/6（四） | 2/7（五） | 3/14（五） | 3/15（六） |
| 9：00～10：3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發展與應用、解釋與分析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語文理解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施測疑難問題研討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 10：30～10：40 | 中場休息 |
| 10：40～12：1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工作記憶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語文理解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施測疑難問題研討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 12：10～ | 午休 |
| 13：00～14：3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視覺空間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流體推理與處理速度 | 自行施測個案及檢核記錄本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 14：30～14：40 | 中場休息 |
| 14：40～16：1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視覺空間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流體推理與處理速度 | 自行施測個案及檢核記錄本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備註：本梯次於 **2月19日（星期三）13：00前**繳交施測紀錄本至情支中心（龍岡國中）。

第一梯複訓：3月30日（星期日）

附件一

**桃園市113學年度特教評估人員魏氏五版培訓研習**

**寒假、暑期、新進三梯次暨複訓培訓課程表（研習公告）**

✽上課地點：龍岡國中專科大樓五樓多元教室

（二） 第二梯次

|  |  |
| --- | --- |
| 日期及時間 | 114/7/21（一）、7/22（二）、8/22（五）上午半天、8/24（日） |
| 研習地點及辦理方式 | 龍岡國中專科大樓五樓多元教室 （實體研習） |
| 開課人數 |  60人 |
| 日期 | 7/21（一） | 7/22（二） | 8/22（五） | 8/24（日） |
| 9：00～10：3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發展與應用、解釋與分析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語文理解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施測疑難問題研討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 10：30～10：40 | 中場休息 |
| 10：40～12：1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工作記憶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語文理解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施測疑難問題研討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 12：10～ | 午休 |
| 13：00～14：3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視覺空間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流體推理與處理速度 | 自行施測個案及檢核記錄本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 14：30～14：40 | 中場休息 |
| 14：40～16：1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視覺空間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流體推理與處理速度 | 自行施測個案及檢核記錄本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備註：本梯次於 **8月1日（星期五）13：00前**繳交施測紀錄本至情支中心（龍岡國中）。

第二梯複訓：9月7日（星期日）

附件一

**桃園市113學年度特教評估人員魏氏五版培訓研習**

**寒假、暑期、新進三梯次暨複訓培訓課程表（研習公告）**

✽上課地點：龍岡國中專科大樓五樓多元教室

|  |  |
| --- | --- |
| 日期及時間 | 114/8/7（四）、8/8（五）、9/5（五）上午半天、9/6（六） |
| 研習地點及辦理方式 | 龍岡國中專科大樓五樓多元教室 （實體研習） |
| 開課人數 | 60人 |
| 日期 | 8/7（四） | 8/8（五） | 9/5（五） | 9/6（六） |
| 9：00～10：3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發展與應用、解釋與分析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語文理解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施測疑難問題研討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 10：30～10：40 | 中場休息 |
| 10：40～12：1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工作記憶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語文理解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施測疑難問題研討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 12：10～ | 午休 |
| 13：00～14：3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視覺空間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流體推理與處理速度 | 自行施測個案及檢核記錄本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 14：30～14：40 | 中場休息 |
| 14：40～16：10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視覺空間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說明與操作：流體推理與處理速度 | 自行施測個案及檢核記錄本 | 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實作評量與紙筆測驗 |

備註：本梯次於**8月20日（星期三）13：00前**繳交施測紀錄本情支中心（龍岡國中）。

第三梯複訓：9月13日（星期六）

附件二

**桃園市113學年度特教評估人員**

**魏氏五版測驗結果解釋與應用培訓研習（研習公告）**

✽上課地點：龍岡國中專科大樓五樓多元教室/桃園特殊教育學校一樓視聽教室

|  |  |
| --- | --- |
| 日期及時間 | 114/5/14（三） |
| 研習地點及辦理方式 | 龍岡國中專科大樓5樓/桃園特殊教育學校1樓 （實體研習） |
| 開課人數 | 每場地各70人，辦理2場 共140人 |
| 日期 | 場地一 | 場地二 | 主講 | 助講 |
| 9：00～10：30 | 魏五各分測驗說明及分析頁數據講解（一） | 臺灣師範大學特教系陳心怡教授 | 兩場次：各3名資深心評且具魏五關主培訓資格教師 |
| 10：30～10：40 | 中場休息 |
| 10：40～12：10 | 魏五各分測驗說明及分析頁數據講解（二） | 臺灣師範大學特教系陳心怡教授 | 兩場次：各3名資深心評且具魏五關主培訓資格教師 |
| 12：10～ | 午休 |
| 13：00～14：30 | 魏五各分測驗說明及分析頁數據講解（三） | 臺灣師範大學特教系陳心怡教授 | 兩場次：各3名資深心評且具魏五關主培訓資格教師 |
| 14：30～14：40 | 中場休息 |
| 14：40～16：10 | 魏五各分測驗說明及分析頁數據講解（四） | 臺灣師範大學特教系陳心怡教授 | 兩場次：各3名資深心評且具魏五關主培訓資格教師 |